

附表

| 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級保證金金額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標 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| B1070814  |
| 品 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報廢財產物品  |
| 數 量 ( 含 單 位 )            | 一批 ( 如報廢財產物品清冊，並以現場實物為準 )   |
| 標 售 底 價 ( 元 )            | 新臺幣 1 萬 6,000 元   |
| 保 證 金 金 額 ( 元 )          | 新臺幣 1,600 元。  |
| 備 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p>一、建議實地勘查並估價以為投標依據。</p> <p>二、本中心對於公開變賣之財物不負民法物之瑕疵擔保責任，縱有內含零件數量短少，足使其價值、效用或品質有欠缺者，亦同。買受人均不得主張本中心應負瑕疵擔保責任。</p> <p>三、本批標的物為報廢品，已逾使用年限且不堪使用之維修零件，近無原使用之效用、功能 ( 部分標的物考量資通安全因素已事先監毀處理 )，可利用程度不詳且不保證可正常使用，按現況交付，其名稱及數量以現場所存放現況數為準，交付時不再清點名稱及數量。</p> <p>四、聯絡人：趙小姐 ( 行政課 )，電話：049-2394953、傳真：049-2394934</p> |